

关于开展 2025-2026 学年第二学期 期中教学检查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中心）：

根据本学期教学工作安排，定于第 8-11 周开展期中教学检查，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方式

本次期中教学检查以各二级学院（中心）自查自纠为主，教务部将结合实际情况走访调研，听取意见建议，并同步开展专项督查与随机抽查工作。

二、检查内容

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重点对课堂教学管理和人才培养质量进行检查，检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个方面：

（一）教学运行与师德师风情况

1. 课堂教学情况

备课：教师授课教案、讲稿是否规范，内容是否充实；教材和教学资源的使用情况；多媒体教学效果。

课堂教学：课程教学进度；课程思政元素的融入情况；教学内容、教学方法和手段以及课堂气氛；调停课相关纪律执行情况；学生到课情况和学习的积极性，课堂互动及学习效果。

作业布置与批改：教师是否按要求为学生布置作业并进行批改。

辅导答疑：教学过程中是否开展辅导答疑工作，实际成效如何；是否对学生进行课外学习辅导，如何组织与实施。

考试：考试成绩相关分析、课程目标达成情况分析以及试卷归档情况。

教务部将根据情况适时组织试卷抽查及作业抽查。

2. 实践教学

围绕实践教学执行情况，检查相关课程的教学安排、教学进度和教学效果。

3. 教材使用及管理

“马工程”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系列教材使用情况，包括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与学校应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课程数量的比例是否为百分百；选用引进教材是否严格遵守国家出版物进口管理有关规定；教材的选优选新情况等。

4. 师德师风

检查学院（中心）落实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方面的举措及成效；师德师风建设存在的问题与改进措施。

（二）教研活动情况

各二级学院（中心）组织研讨布置落实本单位教学工作任务的情况，基层教学组织（系、教研室）开展教学教研活动如集体备课，公开课、观摩课、示范课、课程思政建设等，教研活动记录情况等。

（三）教师和学生座谈会

教师座谈会的主旨是评学，学生座谈会主旨是评教。教师座谈会由各二级学院（中心）教学副院长（副主任）召集，学生座谈会由各二级学院（中心）教学秘书召集。各单位要做好会议记录及意见反馈工作。

教务部将根据情况适时组织召开专项座谈会。

（四）公开课（或示范课）

各二级学院（中心）应安排 1-2 名教师讲公开课或示范课，并组织全体教师观摩评课。

（五）听课范围

各二级学院党政领导与学院二级督导等基层教学组织及专任教师听课时，重点可听取新进教师、中青年教师和学院教师综合评价前 10%或后 10%的教师。

三、工作要求

（一）按照管理规范及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开展检查工作

随堂听课、日常教学检查，师生座谈会、公开课（示范课）、作业抽查、试卷抽查等活动均应并填写相关程序表格，做好记录。（相关表格见质量管理体系文件“程序样表”）

（二）认真进行总结整改

各二级学院（中心）要制定检查计划，有序落实各项检查任务，充分了解教学运行、教学秩序情况，并及时总结整改。

各二级学院（中心）要适时召开全体教师期中教学检查总结会，对学生反馈比较集中的教学问题，要进行分析和整改。

（三）检查材料报送

4月30日（第8周周五）前，各二级学院（中心）报送期中教学检查计划，5月25日（第12周周一）前，各二级学院（中心）报送期中教学检查基本数据统计表及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

以上材料均需同时报送电子版（OA传送）及纸质版，其中纸质版须加盖公章及院领导签字后提交至教务部质量监督与评估科（行政楼A1-208室）。

联系人：关老师，邓老师；联系电话：32082189。

- 附件：1. 学院（中心）期中教学检查工作计划表
2. 学院（中心）期中教学检查基本数据统计表
3. 学院（中心）期中教学检查总结报告（表）

教务部

2026年4月22日